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4/L.119
8 Dec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56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使共同基金开始生效的筹备工作

A/C.2/34/L.117号

文件内的决定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三条的规定提出的说明

1. 在A/C.2/34/L.117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中大会注意到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其第十九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上关于“使共同基金开始生效的筹备工作”的第206(XIX)号决议，并决定作出适当的安排以筹措必要的经费，使共同基金开始生效所需筹备工作的资金总额达到180万美元。

2. 如果大会通过本决定草案，将需在非经常性和可偿还的基础上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预算新的第15B款下，增拨款项1,722,700美元。一旦共同基金宣布生效，这项拨款将与预算收入款下增加的共同基金偿还联合国的相同数额款项完全抵销。鉴于共同基金宣布生效的确实日期还不能确定，秘书长打算“根据所作请求”拨款给贸发会议秘书长。因此，在共同基金宣布生效时，尚未用完的剩余款项，将按照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应该提出的执行情况报告之一所说数额予以交还。

3. 上述款项的明细表载于下面第 13 段。

4. 本文件的附件中讨论了有关共同基金的目标、资本结构、组织、管理和投票程序等基本要素！

5. 使共同基金开始生效的筹备工作的确切性质、展开筹备工作的地点及应该设置有关机构等问题，还没有完全作出决定。目前也不能肯定筹备机构要维持多久。但是估计从通过建立共同基金的协定条款到共同基金正式开始生效的期间，可能要六到十八个月。因此，筹备工作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是根据折衷的期间十二个月，和假定筹备委员会的地点设在日内瓦提出的。

6. 在谈判会议通过协定条款和理事会举行首次会议直到表示共同基金开始生效的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为止这段期间内，根据类似的国际金融机构的经验看来，必须进行某些工作。这些经验说明，筹备工作将涉及法律和程序工作，诸如起草理事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执行共同基金业务的细则和有关的财务条例。必须确定业务活动的范围，包括拟订共同基金的贷款政策和标准，和起草适用于联系协定及贷款协定的一般条件。此外，还须要起草与联合国和其他各个合作机构的关系协定，以及与东道国的总部协定。必须确定共同基金的组织结构，和提出行政预算。再者，还须制订人事政策，包括有关的工作人员服务细则和条例。最后，还须要参照取得签署和批准协定的进展情况，为召开理事会第一届会议作出安排。

7. 为了执行使共同基金开始生效的筹备委员会的工作，所必需的十四个员额如下：

¹ 参看 A/C.2/34/L.119/Add.1 号文件。

专门人员以上职类

执行秘书	1名 D-2
法律顾问	1名 D-1
财务顾问	1名 D-1
业务顾问(第一帐户)	1名 P-5
业务顾问(第二帐户)	1名 P-5
行政顾问	1名 P-5
行政事务专员	1名 P-3
行政事务专员	1名 P-3

8

一般事务人员

行政助理	1名 主管
秘书/办事员	5名

6

合计

14

8. 所需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员额的费用按期间十二个月、在日内瓦、专门人员更替率百分之九十五计算，分列于下。由于需要的这些员额活动的开始日期不详，现将这些费用按一九八〇年下半年和一九八一年上半年分列。

<u>工作人员需要</u>			
	<u>一九八〇年</u>	<u>一九八一年</u>	<u>共计</u>
	美元	美元	美元
<u>一般临时助理人员</u>			
专门人员			
1名D-2	34,200	34,500	68,700
2名D-1	62,400	63,000	125,400
3名P-5	85,200	85,900	171,100
2名P-3	<u>40,400</u>	<u>40,800</u>	<u>81,200</u>
小计	<u>222,200</u>	<u>224,200</u>	<u>446,400</u>
<u>一般事务人员</u>			
1名主管	20,050	20,050	40,100
5名其他人员	<u>69,000</u>	<u>69,000</u>	<u>138,000</u>
小计	<u>89,050</u>	<u>89,050</u>	<u>178,100</u>
合计	<u>311,250</u>	<u>313,250</u>	<u>624,500</u>
一般人事费	合计 98,800	99,400	198,200
总计	<u>410,050</u>	<u>412,650</u>	<u>822,700</u>

9. 共同基金筹备开业期间高级工作人员前往各个地区所需的公务旅行费用估计为 40,000 美元。

10. 按照上面第 6 段所述, 共同基金筹备工作的高度技术性方面也需要有相当于二十个工作月的顾问服务协助。关于这一项, 估计需要 100,000 美元作为服务费和有关的旅费。

11. 假定筹备委员会需要举行六个星期的会议, 费用估计为 600,000 美元。

12. 办公室、家具和设备、用品和材料、电信费和杂项事务估计需要 160,000 美元。

13.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内十二个月期间所需费用摘列如下:

	<u>一九八〇年</u>	<u>一九八一年</u>	<u>合计</u>
	美元	美元	美元
薪给和一般人事费	410,050	412,650	822,700
顾问服务费	49,500	50,500	100,000
工作人员旅费	19,900	20,100	40,000
会议事务费	285,000	315,000	600,000
其他业务费用	<u>75,000</u>	<u>85,000</u>	<u>160,000</u>
合计	<u>839,450</u>	<u>883,250</u>	<u>1,722,700</u>

14. 贸发会议秘书处将继续利用贸发会议现有商品方案范围内的可用资源, 协助设立共同基金的筹备活动。由于上面所列的费用需要额是根据所引起的额外工作量提出的, 因此不能在现有资源内匀支。
